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6943
聯絡人：林承臻
電 話：(02)7736-5991

受文者：東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10001835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聞稿及相關措施 (001835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09學年度第2學期延後至110年2月22日（含）後開學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2月3日記者會宣布事項辦理。

二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峻，為加強各級學校防疫整備及校園環境消毒，針對校園防疫，請貴校落實下列事項：

(一)調整行事曆：請各校依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規範，檢視109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，調整開學日至110年2月22日（含）後，如學校開學日在上開日期之前者，請在維持1學期18週、1學分授滿18小時原則下，經校內相關會議程序，重新審議修正行事曆，於110年2月8日前函報本部備查。

(二)落實校園清潔消毒：各校於開學前須完成校園內及自備交通車之清潔消毒，期間若開放校園空間，應落實實聯制及體溫量測；開學後應持續依據本部109年5月26日函

東海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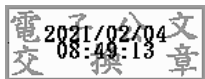


頒之「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」落實辦理。

三、檢送本部110年2月3日新聞稿及相關措施各1份如附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綜合規劃司、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

